

证券代码：870870

证券简称：华信智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深圳市华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0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工业园 212 栋 405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希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王丽娜因病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贾清波因休假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拟向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深圳燕南支行申请不超过 231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，授信期限一年。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贸易融资、票据贴现、承兑汇票、保函、信用证等。

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授信额度以公司申请及银行批准为准。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深圳市华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深圳市华信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2 日